

贵州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

黔建人字〔2018〕650号

关于公布2018年度贵州省二级建造师 职业资格考试合格标准的通知

各市（州）住房城乡建设局、黔南州城乡建设和规划委员会，各有关单位、各位考生：

根据《关于研究2018年度二级建造师职业资格考试划线方案等工作的会议纪要》（黔建会纪〔2018〕23号），现将2018年度贵州省二级建造师职业资格考试合格标准公布如下：

科目名称	试卷满分	合格标准
建设工程法规及相关知识	100分	50分
建设工程施工管理	120分	50分
专业工程 管理与实务	公路工程	44分
	水利水电工程	44分
	市政公用工程	44分
	建筑工程	44分
	矿业工程	44分
	机电工程	44分

考试合格人员的资格证书领取等工作安排另行通知，请关注“贵州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”官方网站或“贵州省建设行业职业技能管理中心”微信平台。

特此通知。



贵州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

2018年9月28日